

新竹市113年度全市特殊教育研習

特教防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新竹市政府113年度第1次特殊教育工作会议決議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增進本市從事特殊教育者對於校園常見災害與安全管理之知識，並了解災害預防與安全管理之相關法規。

(二)提升從事特殊教育者防災理念與技能，教導特教學童正確的防災態度，建構安全的校園環境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(二)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東區新竹國小

四、研習時間：113年11月27日(星期三)13：30-16：30

五、研習地點：本市特教資源中心二樓會議室（北門國小內）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小特教教師及其他有興趣之教師，預計80人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逕至新竹市研習護照系統報名

八、活動時程：

| 時 間 | 內 容 | 主持人或講師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3：00~13：30 | 報到 | 新竹國小團隊 |
| 13：30~16：00 | 防災觀念運用於特教 | 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許佩惠主任 |
| 16：00~16：30 | 提問與交流 | 新竹國小團隊 |

九、經費：詳如概算表，辦理本研習經費由新竹市政府專款補助。

十、預期效益：透過專業討論，提升特殊教育教育人員防災專業知能。

十一、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十二、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三、本計畫陳市府核定後實施。